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3月14日下午14:00;
 - 3、网络投票时间安排: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下同)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3月13日下午15:00至2014年3月1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4、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 5、股权登记日:2014年3月11日;
-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3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表决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3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14年1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6、《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其中议案1-8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3年12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议案9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4年1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 2、登记时间:2014年3月12日—13日,9:00—11:30,13:00—16:00。
-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 4、通讯地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 邮政编码:215600
- 5、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4-17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然人股东签字)、委托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有关股东大会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 2、联系方式:
地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5600
联系人:季海刚、吴磊
电话:0512-82557563;传真:0512-82557644
电子信箱:zhengquanba@akcome.com
附件:1、网络投票程序及要求
2、授权委托书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网络投票程序及要求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2、股票代码:362610;投票简称:“爱康投票”。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申报价格,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选择拟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序号	总议案	审议事项	对应价格
1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2	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00
2.1	2.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2.01
2.2	2.2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区间	2.02
2.3	2.3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时间	2.03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编号:2014-00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与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甲方”)随着涤纶工业长丝产量的不断增加,对包装材料的需求日益增多,为有效降低包装和运输成本,稳定产品质量,公司于2014年2月26日与自然人尹美宗(乙方)、自然人董新芳(丙方)在湖州市签署《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共同投资设立湖州南浔泰极纸业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进行纸管及纸制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万元,甲方、乙方出资比例分别为60%、30%和10%。该事项已经2014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重大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各方介绍

- 1、自然人尹美宗,男,住浙江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林苑10号2202室,1980年至1993年先后在湘港农场纺织厂担任销售经理、湘港农场中学担任中学教师等职位,1994创办东太极化纤纺织有限公司,1999年至2013年期间,先后创办成立无锡东太极包装有限公司、无锡泰极纸业业有限公司、烟台裕兴纸制品有限公司、珠海天星纸制品有限公司、泰极纸业(福建)有限公司、TAJI GROUP USA INC.绍兴泰极纸业有限公司,并先后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在纸管的生产技术研究和企业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2、自然人董新芳,男,住浙江省湖州市南浔镇垂兆村北车斗6号,一直专于造纸的生产技术研究和企业的经营管理,所带领的泰极集团亦已成为全球最大纤维制造企业的全球战略合作供应商,成为行业内最具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之一,也是行业内首个走出国内,迈向国际化的企业。

三、新公司的基本情况

三方拟于浙江省湖州市共同投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

1、新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湖州南浔泰极纸业业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
- (3)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镇工业集聚区(洋东矿区)
- (4)法定代表人:尹美宗
- (5)经营范围:纸管及纸制品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会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项目)

以上事项,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2、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和资金来源

(1)出资比例:我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0%,为人民币360万元;尹美宗占注册资本的30%,为人民币180万元;董新芳占注册资本的10%,为人民币60万元。

(2)出资方式:三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

(3)出资来源:均为三方的自有资金。

3、本合同、乙、丙三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已经甲方董事会通过,乙方和丙方同意。

四、《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方式由全体股东协商确定。
- 2、合资各方责任
(1)甲方责任:
①办理为设立合资公司向有关主管部门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②按约定出资;
③负责合资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 (2)乙方责任:
①按约定出资;
②负责合资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 丙方责任:
①按约定出资;
②负责合资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3、新公司组织结构
新公司组织为有限责任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一名、总经理一名,若生产经营需要,可设副总经理若干名。

4、合资期限
合资公司的期限为50年。合资公司的成立日期为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

5、合同变更、变更与解除
对合同及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丙三方签署书面协议,才能生效。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4-007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397,554,833.54	5,450,720,903.36	72.41%
营业利润	151,757,741.54	95,600,603.47	58.34%
利润总额	153,389,453.21	118,095,909.82	2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527,454.90	91,799,692.26	3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9	0.199	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2%	10.31%	-1.99%
总资产	7,617,649,404.25	4,861,166,392.85	5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37,722,175.80	1,399,347,452.35	9.89%
股本	586,364,184.00	293,175,092.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2	2.39	9.6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39,755.48万元,同比增长72.41%;实现利润总额15,338.95万元,同比增长29.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52.75万元,同比增长33.47%。

- 1、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72.41%,主要原因是公司液化石油气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增长58.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3.47%,主要原因是公司液化石油气销量同比增长所致。
- 3、报告期内,总资产同比增长56.70%,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建工程、货币资金等同比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股本同比增长100.00%,原因是公司本年度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没有对其他财务数据和指标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2013年度经营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64 证券简称:宁波东力 公告编号:2014-011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68,939,935.43	617,699,503.99	-7.88%
营业利润	-25,872,517.55	-69,840,934.45	23.95%
利润总额	-26,059,532.99	-62,864,686.56	9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0,254.57	-54,499,524.79	108.37%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2	10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4.83%	增加5.25个百分点
总资产	1,932,590,860.87	1,960,652,501.93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97,472,025.33	1,092,911,770.76	0.42%
股本	445,625,000.00	445,625,000.00	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39,755.48万元,同比增长72.41%;实现利润总额15,338.95万元,同比增长29.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52.75万元,同比增长33.47%。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资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继续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可以提前终止合资经营和解除合同。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本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资公司无法经营的,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终止合同。如甲、乙、丙三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资公司的经济损失。

6、违约责任

甲、乙、丙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第五章的规定按期提交出资款项,从逾期第一天起,每逾一个月,违约方向对方支付出资额的百分之之一的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合同,并要求支付出资额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7、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遭受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及有关证明文件,此项证明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其对方应合理配合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8、友好协商解决

凡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所有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除有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各方均可向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除本合同中已有约定,在发生诉讼的部分外,合同其他事项应继续履行。

9、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自各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丙三方代表在中国湖州签字。

合同一式四份,各份各各一份,一份份办理有关手续用,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设立新公司的原因、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 1、设立新公司的原因和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年产20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项目”中一期项目的投产,加之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尤夫大纤维材料有限公司(即兴湖公司)的产能释放,使得公司涤纶工业长丝产能剧增,规模不断壮大,对外包装材料的需求量也逐渐增多,为有效降低包装和运输成本,进一步稳定产品质量,从而能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拟与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进行纸管及纸制品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此与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是为公司涤纶工业长丝产品作配套,主要为两公司自身对包装材料的需求,而非主要对外销售。
- 2、公司此次与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积极推动了“纵向”产业链的延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进一步保证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从而实现公司的稳定发展并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 3、本次投资设立新公司,公司将持有其60%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合资经营企业合同》;
-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5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月24日及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与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的议案》;
- 二、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备注:具体公告内容请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4	本次发行股票的对象	2,04		
2.5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	2,05		
2.6	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方式	2,06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7		
2.8	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2,08		
3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2,09		
2.10	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2,10		
2.11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2,11		
2.12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2		
3	关于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笔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项议案统一投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4、输入委托股数:输入“委托股数”表达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站:<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先做“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站 <http://wl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③登录 <http://wl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④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持有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⑤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⑥ 确认后发送投票结果。

股票代码:000792 股票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6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4年3月5日,凡在2014年3月5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4年3月5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3月6日发行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2盐湖01”,“本期债券”、“债券代码121254”)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付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2盐湖01。
3、债券代码:121254。
4、发行规模:人民币50亿元。
5、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
6、债券期限:1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99%,在债券存续期限的前5年内固定不变。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9、起息日:2014年3月6日。
10、付息日:2014年至2020年每年3月6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1、本息兑付:本次付息方式为: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3、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4、保荐人:联合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上市时间:本期债券于2013年4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6、本期债券登记、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按照《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4.99%,每手“12盐湖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9.9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债券派发利息为49.92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债券派发利息为44.91元。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 1、债权登记日:2014年3月5日。
- 2、除息日:2014年3月6日。
- 3、付息日:2014年3月6日。

四、债券付息对象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4-007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总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7,744,354.8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01%;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收购惠州合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合正”),其在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376,054.2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27%;实现利润总额55,338,852.3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593,174.9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6%;主要原因如下:
(1)利润总额减少的主要原因:其一为惠州合正自被收购后处于技术改造期,产能未能按报告期内有效释放,运营成本较高,由此造成的业绩亏损影响了合并利润;其二为公司人工成本上升导致毛利下降及由于市场开拓投入导致期间费用增加。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原因:惠州合正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合并对价而产生营业外收入。

二、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总资产2,324,158,567.92元,较期初增长23.91%;主要是报告期内惠州合正纳入合并范围。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161,000,404.14元,较期初增长3.32%,主要是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情况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在法定代表人梁健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旭东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新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4-020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86,066,675.21	1,146,865,029.49	64.52%
营业利润	31,911,762.30	24,308,963.34	29.52%
利润总额	35,180,015.47	28,282,277.29	2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08,163.34	24,796,463.04	21.0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109	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	2.50%	0.61%
总资产	1,343,770,586.67	1,352,	